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1 页
三、附件·····	第 12—15 页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2 页
（二）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3 页
（三）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4—15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3-447 号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创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杰创智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杰创智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杰创智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杰创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杰创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杰创智能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6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9.07元，共计募集资金100,097.34万元，坐扣承销费用6,988.02万元（前期已预付不含税保荐费94.3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3,109.3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60.1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1,154.8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0600002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备注
杰创智能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香雪支行	72****36	25,968.63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44****20	9,257.00	311.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82****04	13,779.88	829.02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12****08	10,994.49	656.4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80****75	33,109.32	13.1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73		0.7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海月路支行	95****87		4,252.47	
广东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44****77		92.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香雪支行	71****90		62.66	
合 计			93,109.32	6,218.20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1,954.47 万元，系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860.13 万元以及前期已预付不含税保荐费 94.34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项目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实施主体（调整前）	实施主体（调整后）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变动、项目变动的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将“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结项，并调整“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及“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将上述结项、调整后的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剩余超募资金合计 16,088.71 万元用于投资新项目“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金额占募集前 承诺投资金额比例
1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9,257.00	4,025.56	5,231.44	56.51%
2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	10,994.49	6,862.10	4,132.39	37.59%
3	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		16,088.71[注]	16,088.71	

[注]智算云项目计划投入总额为 78,896.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6,088.71 万元

1.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9,257.00 万元，调整后投入资金为 4,025.56 万元，形成节余资金 5,231.44 万元，主要原因：建设投资方面，公司通过复用自有 IT 设备和其他募投项目采购的设备、自建私有云平台提高算力资源利用率、借用上游供应商测试设备等方式，大幅减少了软硬件的投入；在项目开发实施费用方面，公司通过严格控制编制、复用多专业研发人员等手段，减少了项目开发实施费用支出。

2.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10,994.49 万元，调整后投入资金为 6,862.10 万元，形成节余资金 4,132.39 万元，主要原因：公司通过复用自有 IT 设备和其他募投项目采购的设备、自建私有云平台提高算力资源利用率、借用上游供应商测试设备等方式，大幅减少了软硬件投入。

3. 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为公司新开发项目，面向 AI 算力基础设施和 AI 行业应用，建设智算云服务平台，自用或满足垂直行业对云计算、大模型、具身智能等技术的场景应用需求。预计项目总投资规模为 78,896.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6,088.71 万元，剩余部分公司主要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投入该项目，项目达产年限 5 年（不含建设期）。

项目投资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计划投入金额
建设投资	64,598.00
含：募集资金投入总金额	16,088.71
其中：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节余金额	1,457.27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节余金额	5,231.44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节余金额	4,132.39
超募资金节余金额	5,267.61
项目开发实施费用	14,298.00
合 计	78,896.00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见本报告附件 1。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主要是在本公司园区内新建综合楼的部分区域。项目实施后，虽不产生直接效益，但围绕本公司主营业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在行业数智化解决方案、AI+云计算产品及解决方案、AI+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等领域进行基础技术开发，增强企业研发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升本公司市场份额，为公司带来潜在经济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为缓解本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为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的现金流，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金额已全部赎回。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6,218.2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6.82%，结余的原因系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尚未全部完工，后续将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陆续投入。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91,154.8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9,152.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6,088.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17.6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9,152.78 2022 年：22,603.51 2023 年：19,509.65 2024 年：14,642.26 2025 年：32,397.3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13,779.88	12,322.61 [注 1]	12,322.61	13,779.88	12,322.61	12,322.61		2025 年 5 月
2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9,257.00	4,025.56	4,187.93	9,257.00	4,025.56	4,187.93	162.37[注 2]	2026 年 4 月
3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	10,994.49	6,862.10	6,663.80	10,994.49	6,862.10	6,663.80	-198.30[注 2]	2026 年 4 月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5,968.63	25,968.63	26,189.74	25,968.63	25,968.63	26,189.74	221.11[注 2]	不适用

5		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注 3]		10,821.10	10,821.10		10,821.10	10,821.10		2025 年 12 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00.00	60,000.00	60,185.18	60,000.00	60,000.00	60,185.18	185.18	
超募资金投向：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7,900.00	27,900.00		27,900.00	27,900.00		
7		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注 3]		5,267.61	1,067.60		5,267.61	1,067.60	-4,200.01	2025 年 12 月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3,167.61	28,967.60		33,167.61	28,967.60	-4,200.01	
合 计			60,000.00	93,167.61 [注 4]	89,152.78	60,000.00	93,167.61	89,152.78	-4,014.83[注 5]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将“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1,457.27 万元用于投资新项目“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

[注 2]公司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62.37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投入募投项目；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198.30 万元，主要系项目尚处于建设过程中，相关支出将在后续阶段按计划继续投入；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221.11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投入募投项目

[注 3]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的募集后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共计 16,088.71 万元，其中由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节余转入金额 10,821.10 万元，由超募资金转入金额 5,267.61 万元

[注 4]公司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合计 93,167.6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91,154.85 万元，差异 2,012.76 万元，系超募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注 5]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4,014.83 万元与实际结余金额 6,218.20 万元的差异系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2,203.37 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6,737.50	不适用	不适用	3,176.12	3,176.12	否[注 1]
2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	100.00%	2,236.55	不适用	不适用	4,176.88	4,176.88	是

[注 1]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智慧城市项目的主要客户群体(政府、事业单位及大中型企业)普遍收紧预算。同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为维持业务持续拓展，公司采取了较为保守的价格竞争策略，导致部分解决方案服务毛利率下降，项目整体效益未达预期

[注 2]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在报告期内仍处于建设过程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不具备单独核算收益的条件，故无法核算其产生的具体收益金额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44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出资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本复印件仅供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44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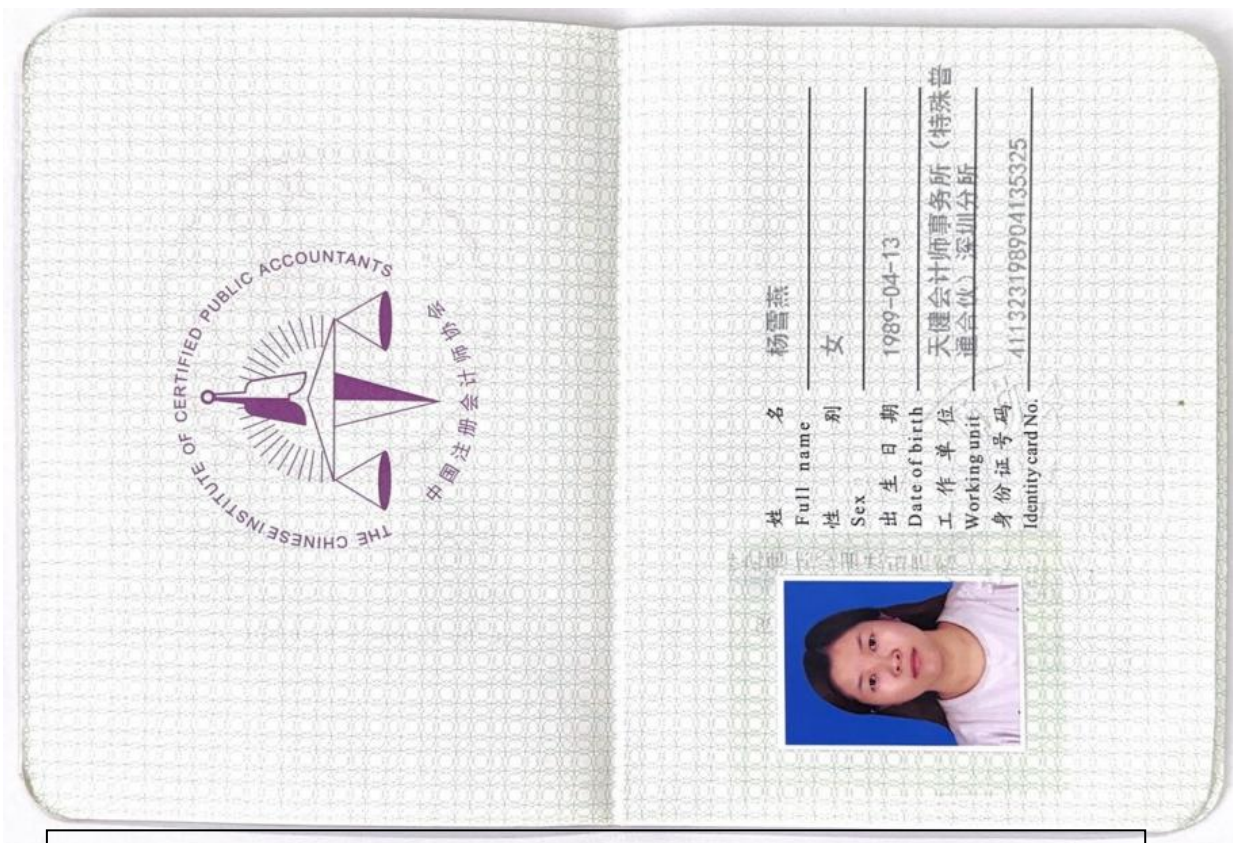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447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丁晓燕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447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杨雪燕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